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新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凯盛新材2024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2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1,02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830.85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189.15 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1）第 0076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年度及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年末累计金额
一、募集资金流入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年末累计金额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	290,754,716.98		290,754,716.98
加：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加：现金管理归还	775,000,000.00	37,000,000.00	812,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4,733,710.20	654,391.72	5,388,101.92
加：理财收益	2,453,073.36	-	2,453,073.36
合计	1,222,941,500.54	37,654,391.72	1,260,595,892.26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工程投资使用资金	132,077,004.04	43,400,322.43	175,477,326.47
1.1：预先投入置换工程投资	30,542,397.04		30,542,397.04
1.2：直接支付工程款	25,480,658.24	2,435,556.00	27,916,214.24
1.3：置换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	76,053,948.76	40,964,766.43	117,018,715.19
2：支付发行费用	8,863,245.21	-	8,863,245.21
2.1：预先投入置换发行费用	5,467,018.79		5,467,018.79
2.2：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	3,396,226.42		3,396,226.42
3.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划出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4：现金管理划出	845,000,000.00	33,000,000.00	878,000,000.00
5：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996,514.96	-	6,996,514.96
6：其他支出(手续费支出)	3,595.90		3,595.90
合计	1,142,940,360.11	76,400,322.43	1,219,340,682.54
三、年末结余[注 1]	80,001,140.43	-	41,255,209.72

注 1：年末结余金额 41,255,209.72 元，不包含现金管理余额 66,000,000.00 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37050163624100001385	-	注1
2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岭支行	801107901421008783	-	注1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245544822941	-	注1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241644853635	-	注1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37050163624100001809	41,194,312.62	注2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218247468525	60,897.10	注2

	合计		41,255,209.72	
--	----	--	---------------	--

注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表四个账户已销户。

注 2：上表两个账户开户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凯盛新材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93 号《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文件核准，同意凯盛新材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6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5,000.00 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650.00 万张，按面值发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50.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人民币 10,270,000.00 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639,730,000.00 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3）第 0073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年度及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年末累计金额
一、募集资金流入情况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	639,730,000.00	-	639,730,000.00
加：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	-	-
加：现金管理归还	-	4,011,000,000.00	4,011,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55,556.26	2,062,487.75	2,418,044.01
加：理财收益	-	8,012,288.66	8,012,288.66
合计	640,085,556.26	4,021,074,776.41	4,661,160,332.67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工程投资使用资金	-	-	-
1.1：预先投入置换工程投资	-	-	-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年末累计金额
1.2: 直接支付工程款	-	-	-
1.3: 置换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	-	-	-
2: 支付发行费用	1,860,849.06	-	1,860,849.06
2.1: 预先投入置换发行费用	1,860,849.06	-	1,860,849.06
2.2: 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	-	-	-
3.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划出	-	-	-
4.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划出	18,687,008.40	81,515,662.59	100,202,670.99
5: 现金管理划出	-	4,301,000,000.00	4,301,000,000.00
6: 其他支出(手续费支出)	360.00	585.00	945.00
合计	20,548,217.46	4,382,516,247.59	4,403,064,465.05
三、年末结余[注 1]	619,537,338.80	-	258,095,867.62

注 1: 年末结余金额 258,095,867.62 元, 不包含现金管理余额 290,000,000.00 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结余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1	中信银行淄博淄川支行	8112501081688301069	12, 700, 134. 13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239049844125	203, 967, 753. 15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	37050163624100002278	41, 427, 980. 34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642389861	-	注1
	合计		258, 095, 867. 62	

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表中民生银行重庆分行账户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年6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6月17日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在前述议案中，对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的审批流程进行了详细规定。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龄支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募投项目变更后，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12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4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元

编制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310,2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400,322.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7,436,854.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477,326.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7,436,854.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4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是	231,891,500.00	48,611,924.96		48,611,924.96	100.00%	注 1	不适用	注 2	否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43,772,174.86	100.00%[注 3]	注 4	不适用	注 5	否
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	新增	-	187,436,854.60	43,400,322.43	83,093,226.65	44.33%	注 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1,891,500.00	286,048,779.56	43,400,322.43	175,477,326.47	61.35%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合计		281,891,500.00	286,048,779.56	43,400,322.43	175,477,326.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注 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注 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共计 36,009,415.83 元,其中: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的预先投入金额 30,542,397.04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5,467,018.79 元(不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 36,009,415.83 元。各类费用本年已全部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7,255,209.72 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41,255,209.72 元,现金管理余额 66,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注 1：2022 年 11 月，公司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 1000 吨/年生产装置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上述项目首期进行结项。

注 2：2023 年 12 月，公司完成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的环保验收手续。2024 年该项目实现收益-90.32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半年该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及市场开拓阶段，聚醚酮酮产品出货量仍相对较小，导致其收益尚不足以完全覆盖成本。

注 3：2023 年 7 月，公司已对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进行结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699.65 万元（含银行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注 4：2023 年 7 月，公司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该项目进行结项。

注 5：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不新增产能，主要系用于提高公司的整体自动化控制水平以及公司安全生产能力，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注 6：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延期后 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2 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注 7：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对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进行结项，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 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 2 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凯盛），实施地点为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李廐路 38 号。新项目实施方式为，公司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向潍坊凯盛进行注资。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515,662.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202,670.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0000 吨/年锂电池用新型锂盐项目	否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	-	-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81,515,662.59	100,202,670.99	100.2%[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81,515,662.59	100,202,670.99	15.42%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合计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81,515,662.59	100,202,670.9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行费用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共计 1,860,849.06 元（不含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 1,860,849.06 元，前述费用本年已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48,095,867.62 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258,095,867.62 元，现金管理余额 29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系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影响。

注 2：鉴于新能源锂电池行业目前处于调整阶段，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产品的市场售价出现大幅下跌，出于谨慎考虑，公司暂未启动 10000 吨/年锂电池用新型锂盐项目的工程土建施工，后续将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择机推进工程土建等建设工作。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募投项目变更基本情况及原因

2022年11月，公司2000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1000吨/年生产装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上述项目首期进行结项。聚醚酮酮作为高性能新材料，其附加值和性能均处于材料金字塔的塔尖，但受下游需求下降等因素影响，包括PEKK在内的部分高端新材料的下游应用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进而带动上述高端材料的市场表现欠佳。经公司审慎评判，1000吨/年PEKK产能预计可满足当前市场需求。与此同时，泰和新材、韩国可隆等主要芳纶企业纷纷实施扩产计划，芳纶聚合单体市场新增需求明确且迫切。此外，三氯化铝市场情况良好，且考虑到PEKK在生产制备过程中对于催化剂三氯化铝的品质要求较高，而当前市场上三氯化铝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公司自备三氯化铝的需求较为迫切。综合上述因素，公司将2000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用于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不足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投入。

2、募投项目变更具体情况

变更前：

根据公司已公开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原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2000吨 /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32,000.00	23,189.15
2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合计	37,000.00	28,189.15

变更后：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2000吨 /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32,000.00	4,861.19

2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3	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 2 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	31,000.00	18,743.69
	合计	68,000.00	28,604.88

说明：上表中 2000 吨 /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投资总额”32,000.00 万元系项目两期投资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4,861.19 万元系“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大于公司募集资金金额 28,189.15 万元，主要系该金额包含了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变更后，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 2 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凯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凯盛），实施地点为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李廐路 38 号。新项目实施方式为，公司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向潍坊凯盛进行注资。

3、募投项目变更决策程序

以上募投项目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 2000 吨 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进行结项，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 2 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 2 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

（三）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本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如本核查意见“三、（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部分所述。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 1,860,849.06 元，前述费用本年已全部置换完成。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本年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年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暂时闲置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管理	70,000,000.00	33,000,000.00	37,000,000.00	66,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33,000,000.00	37,000,000.00	66,000,0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 66,000,000.00 元。

（2）决策程序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暂时闲置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管理		4,301,000,000.00	4,011,000,000.00	290,000,000.00
合计	-	4,301,000,000.00	4,011,000,000.00	290,000,000.00

（2）决策程序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现金管理余额为 290,000,000.00 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该类情况。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7,255,209.72 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41,255,209.72 元，现金管理余额 66,000,000.00 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48,095,867.62 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258,095,867.62 元，现金管理余额 290,000,000.00 元。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在本年度内，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通过核对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会计凭证，与公司相关负责人交谈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本保荐机构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并与公司相关人员交谈，询问了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凯盛新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西南证券对凯盛新材董事会披露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孔辉焕

李文松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艾 玮

李文松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5 日